

行政院

中央政府海空戰力提升計畫採購 特別預算案報告

院長 蘇貞昌

立法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

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3 日

游院長、蔡副院長、各位委員，大家好：

今天貞昌應邀就「中央政府海空戰力提升計畫採購特別預算案」的編製情形，進行報告並備質詢，深感榮幸。以下謹就海空戰力提升計畫推動之必要性與效益，以及特別預算案編製概況作重點說明。

壹、海空戰力提升計畫之必要性與效益

國家安全是臺灣賴以生存發展的基礎，有國家安全才有一切，而堅實的國防，正是維繫國家安全最重要的保障。

中國謀我日亟，除持續擴張軍事力量，近期對我軍機繞臺、船艦侵擾不斷，針對性的演訓活動，比起以往更加頻繁。

共機自前（2019）年3月首次侵入我西南防空識別區（ADIZ），當年度僅10餘架次，去（2020）年達380餘架次，今（2021）年迄今已超過880架次，單日最高甚至達56架次，連今年5月的英國《經濟學人》（The Economist）期刊，都以臺灣雷達圖為封面，

稱臺海是「地球上最危險的地方」。

臺海情勢發展，攸關區域和平穩定，也是當前各國高度關注的焦點。而北京當局持續迫我接受其單方設定的兩岸關係終局，對我威脅與日俱增，臺灣站在獨裁政權擴張的最前線，在面對此嚴竣敵情下，惟有展現自我防衛決心並付出努力，讓自己更強大、更團結，國際社會才會更看得起我們，只有自助，才會有人助。

由於臺澎金馬屬海島型狹窄地域，海、空作戰範圍寬廣，因此在防衛戰略上，快速精準打擊，維持我防空、制海及反擊作戰能力尤為重要。為因應迫切的國防需要，我們一方面積極從事「國機國造」、「國艦國造」等建軍備戰工作，另一方面為能快速提升可恃戰力，亟須在短時間內獲得各式精準飛彈、海軍高效能艦艇，以及有效提升海巡艦艇平戰轉換能力，以發揮海空防戰力，確保國家安全與區域和平穩定。

有關本計畫效益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短期內充實武器裝備，可有效於作戰初期阻滯敵戰力集結與火力打擊，確保我防衛戰力完整。
- 二、武器裝備由國造自製，將帶動國內廠商投入國防產業鏈，建構厚實國防產能。
- 三、藉由結合政府資源與民間力量，擴大國內釋商、提升產業效益及創造就業機會，達成「強化自主國防、發達國家經濟」之雙效價值。

為快速提升海空戰力，兼顧計畫的時效性，規劃編列特別預算辦理，以在最短時間內快速形成戰力，捍衛國家安全。

基於對貴院之尊重，本院參照往例，擬具「**海空戰力提升計畫採購特別條例**」草案，作為特別預算編列的法源依據，於今年9月16日送請貴院審議，感謝貴院於11月23日三讀通過，並經總統於同日公布施行。

貳、特別預算案編製內容

本院依特別條例規定，編製完成「中央政府海空戰力提升計畫採購特別預算案」，期程自 111 年至 115 年度，歲出共編列 2,373 億元，包括各式精準飛彈、海軍高效能艦艇及海巡艦艇加裝戰時武器系統等 8 項共 10 案武器裝備。所需財源依特別條例規定，均以舉借債務支應。

參、結語

以上謹就海空戰力提升計畫推動必要性、效益及特別預算案的編製重點概要說明，有關特別預算案的歲出編列情形，由朱主計長再作詳細報告，財源籌措部分，由財政部蘇部長報告，計畫內容及執行部分，由國防部邱部長報告。

此次特別預算案為捍衛領海、領空與區域和平穩定的重大國防投資，國家安全不分黨派，期盼各位委員全力支持，早日通過本特別預算案，讓保衛國家的國軍能早日獲得

所需裝備，向國際展現臺灣自我防衛的決心，也宣示臺灣是整個亞太地區和平、穩定和繁榮不可或缺的角色。謝謝大家！

附表1 中央政府海空戰力提升計畫採購特別預算案收支簡明表

單位：新臺幣億元

項 目	預算數
一、收入合計	2,373
（一）歲入	-
（二）債務之舉借	2,373
二、支出合計	2,373
國防部主管	2,373

附表2 中央政府海空戰力提升計畫採購特別預算案各計畫編列情形表

單位：新臺幣億元

項 目	預算數
合計	2,373
一、岸置反艦飛彈系統第一階段計畫	356
二、岸置反艦飛彈系統第二階段計畫	441
三、野戰防空系統計畫	89
四、陸基防空系統計畫	347
五、無人攻擊載具系統計畫	120
六、萬劍飛彈系統計畫	126
七、雄昇飛彈系統計畫	170
八、海軍高效能艦艇第一批計畫	314
九、海軍高效能艦艇第二批計畫	378
十、海巡艦艇加裝戰時武器系統計畫	32